

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（二）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于 2017 年 5 月 24 日以电子邮件和直接送达的方式发出。

（三）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17 年 5 月 31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

（四）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到董事 7 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7 人。

（五）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陶登奎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，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

推选陈向阳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，其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期满止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二）关于调整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

调整后的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名单如下：

1. 董事会战略规划委员会由陶登奎先生、陈向阳先生、徐有芳先生、罗登武先生、王国栋先生 5 人组成，陶登奎先生为主任委员。

2.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王国栋先生、胡元木先生、刘冰先生、陶登奎先生、陈向阳先生 5 人组成，王国栋先生为主任委员。

3. 董事会预算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刘冰先生、王国栋先生、胡元木先生、陶登奎先生、徐有芳先生 5 人组成，刘冰先生为主任委员。

4. 董事会风险管理与审计委员会由胡元木先生、王国栋先生、刘冰先生、陶登奎先生、罗登武先生 5 人组成，胡元木先生为主任委员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三）关于变更、注销大华银行北京分行银行账户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赞成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四）关于修订与莱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土地租赁合同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赞成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6 月 1 日